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70巷6號3樓。

出席：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7,006,294股，出席股東股份總數為59,543,231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權利之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1,775,764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之50.88%。

出席董事：林麥升、蔡文鍵。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瑞芝 會計師。

主席：林麥升

記錄：盧信峰



壹、宣佈開會：查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超過法定股數，本會依法成立，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本公司以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六計新台幣3,313,008元，全數以現金發放之。

二、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應提撥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本公司以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計新台幣1,656,504元，全數以現金發放之。

三、上述決議金額與一一一年度認列費用無差異。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聖河會計師及羅瑞芝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在案。

二、一一一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9,543,231權。

同意通過表決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0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 投票類型      | 贊成         | 反對     | 無效    | 棄權/未投票  |
|-----------|------------|--------|-------|---------|
| 現場投票      | 57,767,467 | 0      | 0     | 0       |
| 電子投票      | 1,213,227  | 85,668 | 0     | 476,869 |
| 總合計       | 58,980,694 | 85,668 | 0     | 476,869 |
|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99.05%     | 0.14%  | 0.00% | 0.80%   |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決算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90,895,622 元。待彌補虧損為 55,448,675，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883,063 元與特別盈餘公積 34,947,567 元，期末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0 元，本公司擬不分配盈餘。

二、本案經股東常會通過後，有關本案之各項相關事宜，如因法令規定、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辦理。

三、擬具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四、敬請 承認。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9,543,231權。

同意通過表決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0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 投票類型      | 贊成         | 反對     | 無效    | 棄權/未投票  |
|-----------|------------|--------|-------|---------|
| 現場投票      | 57,767,467 | 0      | 0     | 0       |
| 電子投票      | 1,214,330  | 85,566 | 0     | 475,868 |
| 總合計       | 58,981,797 | 85,566 | 0     | 475,868 |
|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99.05%     | 0.14%  | 0.00% | 0.79%   |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以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之資本公積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0.5元，分配資本公積總額新台幣58,503,147元整，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二、本案經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就現金股利分配案另行訂定基準日及發放日。

三、有關本案之各項相關事宜，如因法令規定、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辦理。

四、嗣後如因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增資或其它因素，致影響本公司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經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後，依本次之普通股擬分配資本公積總額，按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五、提請 公決。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9,543,231權。

同意通過表決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06%，本案照修正案表決通過。

| 投票類型      | 贊成         | 反對     | 無效    | 棄權/未投票  |
|-----------|------------|--------|-------|---------|
| 現場投票      | 57,767,467 | 0      | 0     | 0       |
| 電子投票      | 1,221,314  | 84,583 | 0     | 469,867 |
| 總合計       | 58,988,781 | 84,583 | 0     | 469,867 |
|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99.06%     | 0.14%  | 0.00% | 0.78%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 明：一、「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二、本修正案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

三、提請 公決。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59,543,231權。

同意通過表決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08%，本案照修正案表決通過。

| 投票類型      | 贊成         | 反對     | 無效    | 棄權/未投票  |
|-----------|------------|--------|-------|---------|
| 現場投票      | 57,767,467 | 0      | 0     | 0       |
| 電子投票      | 1,229,160  | 70,577 | 0     | 476,027 |
| 總合計       | 58,996,627 | 70,577 | 0     | 476,027 |
|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99.08%     | 0.11%  | 0.00% | 0.79%   |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九分，主席宣佈散會。